附表2：

节能技术改造奖励和一级能效设备奖励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 地址 | 　 | 联系人 及电话 | 　 |
| 主要产品及产能 |  | 主要生产工艺 |  |
| 上年主要产品产量 |  | 上年主营业务收入 |  |
| 上年综合能耗 |  | 主要能源品种及用量 |  |
| 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、购置一级能效设备情况 | （项目实施的时间、地点、内容、投资额、项目进展情况、完工时间） |
| 企业自测节能量及其计算过程（按GB/T13234-2018） |  |
| 企业申请及承诺意见 | 本公司申请“节能技术改造”（或“一级能效设备”）奖励资金，并承诺如下：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为如实提供。如有虚假，愿意承担一切责任。 经办人签名： 联系电话： 企业法人代表签名： 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镇、开发区经发局初审意见 | 技改情况属实，符合产业政策。经办人签字：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 镇、开发区财政局初审意见 | 同意申报经办人签字：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节能量认定意见 | 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审核意见 | 区工信局审核意见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 区财政局审核意见（单位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表后附资料，并装订成册：1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2、淘汰用能设备、部件清单（注明型号，功率、原使用状况等用于计算节能量的资料）；3、新购置设备或部件清单、按序排列的发票复印件、安装后的整体照片、新设备铭牌照片及相关的用于计算节能量的资料；4、企业自测节能量及其计算过程。6、节能量认定结论及计算过程（区工信局委托节能监察机构认定）。